

办理结果：（A）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兴建函〔2026〕5号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对盟政协第十届第五次会议第0052号提案 的答复

高德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将乌兰浩特市兴安北大路与罕山西大街路口两处休闲广场改建为免费便民停车场的提案》收悉，现就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分早晚上下学、医院就诊高峰、平峰时段开展全时段现场勘查，全面统计片区现有停车泊位、车流人流规模，梳理占道停车、交通拥堵等突出问题。二是实地核查路口东南、西北两处休闲广场场地条件，摸清广场硬化基础、绿化规模、日常群众休闲使用频次，结合北侧罕山公园配套情况，综合评估场地改造的可行性。三是同步对接乌兰浩特市城管、交通、卫健、教育等部门，收集各方意见，统筹兼顾群众休闲需求、道路通行安全、片区停车刚需，为后续改造方案编制打好基础。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科学编制改造实施方案。结合现场调研数据、道路交通承载力、周边群众休闲需求，统筹规划场地布局，合理划定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区域，规范设置出入口、交通指示、减速警示等配套设施。改造过程适度保留小型绿化节点，兼顾停车功能与环境风貌，保障群众基础休闲需求不受影响。二是统筹推进项目落地实施。联动乌兰浩特市城管、交管等相关单位同步开展项目研判、立项筹备等工作，多渠道筹措改造资金，简化施工流程、压缩建设周期，尽快完成场地改造，新增免费停车泊位，缓解就医、就学、居民出行停车压力。三是建立长效规范管理机制。停车场建成后统一纳入市政设施常态化管护体系，实行全天候免费开放，优先保障就医群众、学生家长及周边居民停车需求。落实日常巡查管护制度，及时规范场内停放秩序、维修破损设施，同步优化路段交通疏导举措，从源头整治占道乱停乱象，持续改善片区交通环境。

感谢您对兴安盟经济社会发展的关注！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9月7日



单位负责人签章：肖启峰

承办人姓名：尹健辉

承办人电话：0482-5586920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6年9月7日印发